

平远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平发改投审〔2022〕170号

关于平远县柚树河中上游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 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

平远县自然资源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审批平远县柚树河中上游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请示》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依据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平府办会函〔2022〕195号），以及平远县水务局《平远县柚树河中上游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专家评审意见》（平水字〔2022〕14号），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的平远县柚树河中上游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07-441426-15-01-593264）初步设计概算。

二、建设地点：平远县柚树河中上游流域。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主要包括清淤疏浚、生态护岸、生态湿地、饮用水供水安全保障工程。涉及清淤疏浚河长约30.4km，其中大柘河长约12.4km，岭下河长约3.4km，凤二河长约2.6km，田兴河长约5km，超竹河长约7km；建设生态护岸河长约3.4km；建设生态湿地面积约25000 m²；建设饮用水供水安全保障工程围网约4km。建设期限从2022年11月开始，工期约10个月。

四、项目概算总投资8915.1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6368.6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189.02万元，预备费用357.52万元。

五、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除申请使用梅州市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核修复工程项目中央资金外，征地补偿等费用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请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内容和标准组织实施，切实做好投资控制。

附件：平远县柚树河中上游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初步

设计概算核定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纪委监委办公室、审计局、统计局、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水务局、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平远分局。

附件1

平远县柚树河中上游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核定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工程费用(万元)
一	工程费用	6368.62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89.02
三	预备费用	357.52
四	总投资	8915.16